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6-075
债券代码：112041 债券简称：11 冀东 01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1 冀东 01”债券持有人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 7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11 冀东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1 冀东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1 冀东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11 冀东 01”的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或者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即 2016 年 7 月 19 日、7 月 20 日、7 月 21 日，选择将其持有的“11 冀东 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对“11 冀东 01”债券回售申报的统计，本次回售申报有

效数量为 5,220,625 张，回售金额为 554,848,025 元(含税前利息)，
剩余托管量为 10,779,375 张。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16 年 7 月 23 日